

致：西貢區議會

吳仕福主席暨全體議員

於 2015 年 9 月 1 日西貢區議會大會提出動議

「建議政府發展將軍澳 137 區時，善用土地興建房屋，並提供足夠交通配套。」

動議背景

根據現時將軍澳分區計劃大綱圖核准編號 S/TKO/20，將軍澳 137 區屬『其他指定用途』，註明是『深水海旁工業』及『休憩用地(2)地帶』。由於該區的面積可容納較多房屋的興建，而且比較容易規劃，因此我們建議政府應善用土地，改變 137 區規劃為興建房屋，以容納更多人口。另外，我們亦認為政府應提供足夠交通配套，如長遠可研究延長康城線至柴灣，途徑 137 區及工業區，以作出更全面的發展。

動議措詞

「建議政府發展將軍澳 137 區時，善用土地興建房屋，並提供足夠交通配套。」



陳國旗



陳博智



莊元琴



溫悅昌



簡兆祺

動議人：



李家良



吳雪山



譚領律



凌文海



劉偉章

和議人：

2015 年 8 月 14 日